

证券代码：871274

证券简称：硅普搪瓷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2 日 15: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274	硅普搪瓷	2021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远闻（江阴）律师事务所二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拟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七）审议《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利润情况及发展安排，公司拟不进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22 日 14:00。

（三）登记地点：江阴市申港街道移山路 8 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兆兴

联系电话：13395151568

传真：0510-86685125

联系地址：江阴市临港开发区申港街道移山路 8 号

邮政编码：214443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